

龙南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龙南市财政局

龙市农字〔2021〕21号

关于印发《龙南市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 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场）人民政府，城市社区、金塘新区管委会：

现将《龙南市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龙南市财政局

2021年7月14日

龙南市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实施方案

为认真实施好 2021-2023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促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助力现代农机发展和乡村振兴，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江西省财政厅 2021 - 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升级和农机装备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9〕9 号）要求，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满足广大农民对机械化生产需要为目标，以稳定实施政策、最大限度发挥政策效益为主线，稳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优服务、提效能，加快推进农机农艺融合、农机化与信息化融合，持续提升政策实施的精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为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推进现代农机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坚实支撑。

二、实施原则

（一）坚持稳产保供。将粮食、生猪等重要农畜产品生产所需机具全部列入补贴范围，应补尽补。

（二）坚持突出重点。加大对重点作物、关键环节和丘陵山区机械化支持力度，稳定提高智能高效绿色环保机具补贴标准；将育秧、烘干、标准化猪舍、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方面成套设施装备纳入补贴范围，加快推广应用步伐；对保有量过大、技术相对落后的机具逐步降低补贴额。

（三）坚持创新发展。大力开展农机专项鉴定，加快推进新型、实用型农机创新产品纳入补贴范围；深化北斗系统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推广使用智能终端和应用智能作业模式，确保农业生产数据安全。

（四）坚持务实为民。加快补贴资金兑付，保障农民和企业合法权益，营造良好为民服务环境。

三、实施操作要求

（一）补贴范围。本市2021-2023年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范围，以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根据江西省的农业生产需要选择规定的补贴范围为准，有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田间管理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农产品初加工机械、排灌机械、畜牧机械、水产机械、农机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农田基本建设机械、动力机械和其他机械共15个大类39个小类134个品个品目（详见附件1）。补贴机具范围和种类会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的调整进行调整。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的实施方案，继续组织实施中央财政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对尚不能开展农机试验鉴定的新型农机产品和不适宜鉴定的成套设备装备等给予支持，重点补贴

建设标准成熟的烘干机配套设施、水稻育秧成套设施装备、温室大棚骨架、标准化猪舍钢结构、智能养殖（含渔业）设备、果菜茶初加工成套设备、蜜蜂养殖及蜂产品初加工成套设施装备，具体操作办法以省农业农村厅的规定为准。继续按照《江西省农业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8-2020年植保无人飞机购置补贴试点工作的通》（赣农计字〔2018〕29号）有关规定，实施引导植保无人飞机（即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规范应用试点，试点产品应符合《江西省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以下简称“补贴额一览表”）配置参数的要求，逐步提高试点机具的资质门槛，提升植保无人飞机的安全性、可靠性和先进性。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新的具体操作办法后，按新的要求执行。

（二）补贴机具。中央财政资金补贴机具必须是补贴范围内的产品（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有规定的除外），同时还应具备以下资质之一：（1）获得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包括尚在有效期内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2）获得农机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列入农机自愿性认证采信试点范围，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

补贴机具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和型号、出厂编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等信息的铭牌。

（三）补贴对象。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对象为全市区域内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

组织、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在同一个实施年度内，个人购买同一品目机具原则上不超过5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买同一品目机具，原则上不超过15台；超过上述规定台数的，由龙南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审定。需要安装的农业机械设备或设施购买数量不受限制。

（四）补贴标准。中央财政资金农机购置补贴实行定额补贴。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根据国家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制定发布的全国补贴范围内机具品目的主要分档参数，优化确定本省补贴机具的参数及分档，依据同档产品上年市场销售均价测算确定各档次的补贴额上限，测算比例不超过30%，且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的最高补贴额。对水稻插秧机、有序抛秧机等重要农产品生产薄弱环节所需机具、丘陵山区特色产业急需机具以及高端、复式、智能农机具，选择不超过10个品目的产品，其补贴额测算比例提高至35%，其中通用类机具的补贴额可高于相应档次中央财政资金最高补贴额，增长幅度控制在20%以内。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的机具品目或分档报农业农村部备案后实施。逐步降低保有量明显过多、技术相对落后的轮式拖拉机等机具补贴额测算比例，下调比例按照上级要求执行。

上年市场销售均价原则上通过本省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办理服务系统”）中的补贴数据测算，其中，新增品目或上年补贴销售数据较少的品目，其相关档次市场销售均价可通过市场调查获取，也可直接采信其他省份市场销售

均价的最低值。

我市的农机购置补贴标准，以省农业农村、财政厅发布的《江西省2021-202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为准。

（五）一览表制定和发布。《江西省2021-202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由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分批制定并公布。第一批补贴额一览表（见附件2）。我市将全面公开补贴额一览表，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引导购机者根据补贴额一览表中各档次的补贴定额自主议价，具体产品的补贴额不再对外公布。

（六）异常情况处理。在政策实施过程中发现具体产品或档次的中央财政资金实际补贴比例超过50%的，市农业农村局会及时组织调查，对有违规情节的，按相关规定处理；对无违规情节的补贴申请，会按原规定兑付补贴资金。市农业农村局发现分档销售价格整体降低、补贴比例整体偏高等影响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执行的异常情形，认真分析评估，及时向省农业农村厅报告。由省农业农村厅根据上报情况，组织核实，并在充分调研、系统分析的基础上，对相关政策进行调整。

四、资金分配和使用

农机购置补贴属约束性任务，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购置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以及老旧农机报废更新和开展有关试点等方面，不用于其他任务支出。补贴资金由市农业农村局综合考虑我市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使用数量、耕地面积、农作物播种面积、主要农产品产量、购机需求等，科学预测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汇同

市财政局向赣州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申报，以确保满足我市所有购机者的需求。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按《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江西省商务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江西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农厅办字〔2020〕32号）执行。

继续开展农机购置综合补贴试点，具体实施方案由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通知下发后组织实施，新方案未出台之前按《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农机购置综合补贴试点工作的通知》（赣农字〔2019〕66号）和有关要求执行。

五、操作程序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操作方式实施。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并对其提交的农机购置补贴相关申请资料、购买行为、购机发票价格等信息真实性进行承诺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补贴申领有效期原则上当年有效，因当年财政资金规模不够等无法享受补贴的，下一年度优先补贴，按当年机具要求和下一年度补贴额办理补贴。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发布信息。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江西省财政厅发布的农机购置补贴方案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并发布本市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操作程序，公开咨询投诉举报电话及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发布的补贴额一览表、补贴机具信息表等。

（二）自主购机。购机者可在江西省境内任何一家农机经销企业自主购机，也可通过生产企业直销方式购机。鼓励购机者使用非现金方式支付购机款，便于购置行为及资金往来全程留痕。购机者对自主购机行为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负责，承担相应责任义务，并对其购置的补贴机具拥有所有权，可自主使用、依法依规处置。经营企业须向购机者出具购机发票、售后服务凭证和产品合格证书，提供2套整机出厂编号和发动机出厂编号（没有配发动机的不需要）的拓印膜。发票上须注明购机者姓名或名称，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所购机具名称、型号、数量、实际销售价格、整机出厂编号，有动力机具的发动机型号和出厂编号等信息。

（三）提交申请。购机者完成购机行为后，携带相关申请材料，自主到市农业农村局提出补贴资金申请，也可通过“江西农机补贴 APP”提出补贴资金申请。购机者提出补贴申请时应同时签署承诺书，承诺购买行为、发票购机价格等信息真实有效。市农业农村局会按规定及时为购机者办理补贴申请。当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数量达到当年可用资金（含结转资金和调剂资金）总量的 110%时，市农业农村局将及时发布公告，停止受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

购机者本人自主携带所购机具（需要安装的农业机械设备或设施除外）到市农业农村局申请补贴资金，并提供以下材料：

1. 有效身份证明（个人凭身份证，农机生产经营组织凭工商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购机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3. 牌证管理机具行驶证原件及复印件;
4. “一卡通”卡号或银行账号;
5. 整机出厂编号和发动机出厂编号（没有发动机的不需提供）拓印膜各 2 套;
6. 市农业农村局要求的其它资料。

在办理补贴过程中，由市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对购机者所购机具进行核验。对实行牌证管理的机械，购机者应先办理牌证照；对需要安装的农业机械设备和设施，购机者应先安装完成并提交验收部门的验收报告。

市农业部门将符合补贴条件的购机者的身份证或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购机发票原件、人机全合影等上传到农机购置补贴申请服务系统，出具《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见附件 3），交由购机者签字确认，并在购机发票上加盖“已受理”。《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由市农业农村局归档留存。购机者、农机生产和经销企业对其提交的农机购置补贴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严禁以任何方式授予补贴机具产销企业进入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办理补贴申请的具体操作权限，拒绝受理补贴机具产销企业代替购机者到市农业农村局办理补贴申请手续。市农业农村局对购机者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核，并对形式审核结果负责。验收部门对验收结果（论）负责。对安装类、设施类或安全风险较高类补贴机具，可在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后兑付补贴资金。

（四）审核核验。市农业农村局，按照《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试行）》（见附件7）等要求，对购机者提

交的补贴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补贴机具进行核验，牌证管理机具凭牌证免于现场实物核验。市农业农村局收到购机者补贴申请后，在 2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对因资料不齐全等原因无法受理的，应注明原因，按原渠道退回申请；对符合条件可以受理的，在13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相关核验工作，并在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实时公布补贴申请信息（格式见附件4），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市农业农村局向市财政局出具补贴资金发放意见(含附件5和附件6)。

（五）结算兑付。补贴资金按照“先购机后申请，先申请先补贴，后申请后补贴，不申请不补贴，资金补完为止”原则进行兑付。市财政局审核无误后，在15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购机者兑付资金。因资金不足或加强监管等原因需要延期兑付时，应告知购机者，并及时与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向上报告资金供需情况。补贴申领原则上当年有效，因当年财政补贴资金规模不够、办理手续时间紧张等无法享受补贴的，可在下一个年度优先兑付。对于具备社会保障“一卡通”发放条件时，支付给个人部分的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在市财政部局审核确认无误后，优先通过社会保障“一卡通”方式支付；没有“一卡通”的购机者，则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办理，并注明“农机购置补贴”。对安装类、设施类、安全风险较高类及补贴机具数量超过原则上限的补贴产品，可在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后兑付补贴资金。

补贴政策全面实行跨年度连续实施，除发生违规行为或补贴

资金超录外，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且补贴机具资质、补贴标准和办理程序等均按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并录入办理服务系统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受政策调整影响，切实稳定购机者补贴申领预期。

（六）退货规定。符合农机产品“三包”退货规定，购机者要求退货或购销双方协商同意退货的，可以退货。对已补贴机具的退货，购机者应将所得的农机补贴补贴款返还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在购机发票上签署“补贴已退，可退货”的意见并加盖公章后，经销企业方可退货，并及时书面告知市农业农村局。退回的补贴资金由市财政局纳入当年补贴资金计划，继续使用。退货档案材料由经销企业交市农业农村局保存。

（七）归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应切实加强补贴资料的归档管理，按照“谁受理、谁建档”的原则，对补贴资料按要求进行整理归档。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建立健全市政府领导下的联合实施和监管机制，健全完善的工作责任制和内部控制规程，加强绩效管理，形成管理闭环。成立由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的龙南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切实发挥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作用，研究解决农机购置政策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加强与市自然资源、乡村振兴、水利、林业、供销、电力等部门和金融机构的协调沟通，加大补贴政策宣传力度，落实相关扶持项目和

政策资金，合力推动农机化高质量发展。把实施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工作作为当前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实践，强化组织实施，确保重点民生项目清单落到实处。领导小组在市农业农村局下设办公室，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负责研究解决在政策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制订相应措施、制度及实施方案。

（二）强化财政支持。市财政局应按要求保障补贴工作实施必要的组织管理、第三方核验等工作经费，将农机购置补贴监管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市财政安排的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宣传、组织实施、农机推广应用、信息公开、建立档案、核查机具及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演示等工作。严禁挤占挪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三）强化监督检查。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及其他成员单位要全面履行监管职责，根据农机购置补贴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风险防控和异常情形主动报告制度，加强对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同人连年购置同类机具、区域适应性差的机具购置等异常情形的核验、监测。建立健全相关机制，向社会公布投诉咨询热线电话：0797-3558863。市农业农村局和财政局应按规定，依法对发生在本地区的轻微违规行为开展调查和处理，并积极配合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对较重和严重违规行为开展调查和处理。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认真受理、核查、处理群众举报投诉。严格信用管理和购机者、农机产销企业

承诺制，充分发挥专业机构的技术优势和大数据信息优势，有效开展风险预警、违规排查，从严整治违规行为，对套取、骗取补贴资金的产销企业实行罚款处理。农机产销企业因违规被暂停和取消产品补贴资格，所引起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由违规企业自行承担。

（四）优化服务效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过程中，农机购置补贴办理服务系统常年连续开放。推广使用带有人脸识别功能的手机APP、补贴机具二维码管理和物联网监控“三合一”方式办理补贴，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实施与监管信息化技术集成应用，推动补贴机具由人工核验向信息化核验转变，加快实现购机者线下申领补贴“最多跑一次”、“最多跑一地”的办事流程。探索开展补贴机具第三方独立抽查核验，有效落实补贴办理时限和机具核验要求，加快申请受理、资格审核、机具核验、资金兑付等工作。畅通农机产业链供应链，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对经司法机关认定为恶意拖欠农机产销企业购机款的购机者，取消其享受补贴资。

（五）规范信息公开。市农业农村局将综合运用宣传挂图、村务公开、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方式广泛地全方位开展补贴政策与实施工作的宣传与解读，进一步提高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知晓率，切实保障购机者、农机产销企业和广大农民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强化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设立补贴政策、实施进度、投诉举报等子栏目，确保信息及时更新。依法依

规公开信息，按年度公告近三年域内补贴受益者信息，公开违规查处结果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格保护补贴受益对象的隐私，严禁对外公布购机者个人照片、联系方式、身份证号码、银行账号等隐私个人信息。

- 附件：1. 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2. 《江西省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
3.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
4. 县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购机者信息公示表
5. 年度县级补贴机具结算明细表
6. 年度县级补贴机具结算汇总表
7. 《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试行）》

附件 1

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15 大 类 39 个 小 类 134 个 品 目)

1. 耕整地机械

1.1 耕地机械

- 1.1.1. 式犁
- 1.1.2 圆盘犁
- 1.1.3 旋耕机
- 1.1.4 开沟机
- 1.1.5 耕整机
- 1.1.6 微耕机
- 1.1.7 机耕船

1.2 整地机械

- 1.2.1 圆盘耙
- 1.2.2 起垄机
- 1.2.3 灭茬机
- 1.2.4 筑埂机
- 1.2.5 铺膜机
- 1.2.6 联合整地机
- 1.2.7 埋茬起浆机

2. 种植施肥机械

2.1 播种机械

- 2.1.1 条播机
- 2.1.2 穴播机
- 2.1.3 小粒种子播种机
- 2.1.4 根茎作物播种机
- 2.1.5 免耕播种机
- 2.1.6 铺膜播种机

- 2.1.7 水稻直播机
 - 2.1.8 精量播种机
 - 2.1.9 整地施肥播种机
- 2.2 育苗机械设备
 - 2.2.1 种子播前处理设备
 - 2.2.2 秧盘播种成套设备（含床土处理）
- 2.3 栽植机械
 - 2.3.1 水稻插秧机
 - 2.3.2 秧苗移栽机
- 2.4 施肥机械
 - 2.4.1 施肥机
 - 2.4.2 撒肥机
- 3. 田间管理机械**
 - 3.1 中耕机械
 - 3.1.1 中耕机
 - 3.1.2 培土机
 - 3.1.3 田园管理机
 - 3.2 植保机械
 - 3.2.1 动力喷雾机
 - 3.2.2 喷杆喷雾机
 - 3.2.3 风送喷雾机
 - 3.2.4 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3.3 修剪机械
 - 3.3.1 茶树修剪机
 - 3.3.2 果树修剪机
 - 3.3.3 枝条切碎机
- 4. 收获机械**
 - 4.1 谷物收获机械
 - 4.1.1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 4.1.2 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4.2 果实收获机械

4.2.1 果实捡拾机

4.2.2 番茄收获机

4.3 蔬菜收获机械

4.3.1 果类蔬菜收获机

4.4 花卉（茶叶）采收机械

4.4.1 采茶机

4.5 籽粒作物收获机械

4.5.1 油菜籽收获机

4.6 根茎作物收获机械

4.6.1 薯类收获机

4.6.2 花生收获机

4.7 饲料作物收获机械

4.7.1 割草机（含果园无人割草机）

4.7.2 打（压）捆机

4.7.3 圆草捆包膜机

4.7.4 青饲料收获机

4.8 茎秆收集处理机械

4.8.1 秸秆粉碎还田机

5. 收获后处理机械

5.1 脱粒机械

5.1.1 稻麦脱粒机

5.1.2 花生摘果机

5.2 清选机械

5.2.1 风筛清选机

5.3 干燥机械

5.3.1 谷物烘干机

5.3.2 果蔬烘干机

5.3.3 油菜籽烘干机

6. 农产品初加工机械

6.1 碾米机械

6.1.1 碾米机

6.1.2 组合米机

6.2 果蔬加工机械

6.2.1 水果分级机

6.2.2 水果清洗机

6.2.3 水果打蜡机

6.2.4 蔬菜清洗机

6.3 茶叶加工机械

6.3.1 茶叶杀青机

6.3.2 茶叶揉捻机

6.3.3 茶叶炒（烘）干机

6.3.4 茶叶筛选机

6.3.5 茶叶理条机

6.4 剥壳（去皮）机械

6.4.1 花生脱壳机

6.4.2 干坚果脱壳机

7. 农用搬运机械

7.1 装卸机械

7.1.1 抓草机

8. 排灌机械

8.1 水泵

8.1.1 离心泵

8.1.2 潜水电泵

8.2 喷灌机械设备

8.2.1 喷灌机

8.2.2 微灌设备

8.2.3 灌溉首部（含灌溉水增压设备、过滤设备、水质软化设备、灌溉施肥一体化设备以及营养液消毒设备等）

9. 畜牧机械

9.1 饲料（草）加工机械设备

9.1.1 侧草机

9.1.2 青贮切碎机

9.1.3 压块机

9.1.4 饲料（草）粉碎机

9.1.5 饲料混合机

9.1.6 颗粒饲料压制机

9.1.7 饲料制备（搅拌）机

9.2 饲养机械

9.2.1 孵化机

9.2.3 送料机

9.2.4 清粪机

9.2.5 粪污固液分离机

10. 水产机械

10.1 水产养殖机械

10.1.1 增氧机

10.1.2 投饲机（含投饲无人船）

10.1.3 网箱养殖设备

10.2 水产捕捞机械

10.2.1 绞纲机

10.2.2 船用油污水分离装置

11. 农机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

11.1 废弃物处理设备

11.1.1 废弃物料烘干机

11.1.2 残膜回收机

11.1.3 沼液沼渣抽排设备

11.1.4 秸秆压块（粒、棒）机

11.1.5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

11.1.6 有机废弃物好氧发酵翻堆机

11.1.7 有机废弃物干式厌氧发酵装置

12. 农田基本建设机械

12.1 挖掘机械

12.1.1 挖坑机

12.2 平地机械

12.2.1 平地机

13. 设施农机设备

13.1 温室大棚设备

13.1.1 电动卷帘机

13.1.2 热风炉

13.2 食用菌生产设备

13.2.1 蒸汽灭菌设备

13.2.2 食用菌料装瓶（袋）机

14. 动力机械

14.1 拖拉机

14.1.1 轮式拖拉机

14.1.2 手扶拖拉机

14.1.3 履带式拖拉机

15. 其他机械

15.1 养蜂设备

15.1.1 养蜂平台

15.2 其他机械

15.2.1 驱动耙

15.2.2 水帘降温设备

15.2.3 热水加温设备

15.2.4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15.2.5 旋耕播种机

15.2.6 大米色选机

15.2.7 杂粮色选机

15.2.8 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15.2.9 农机用北斗终端及辅助驾驶系统（含渔船用）

- 15.2.10 沼气发电机组
- 15.2.11 有机肥加工设备
- 15.2.12 茶叶输送机
- 15.2.13 茶叶压扁机
- 15.2.14 茶叶色选机
- 15.2.15 根（块）茎作物收获机
- 15.2.16 果园作业平台
- 15.2.17 果园轨道运输机
- 15.2.18 秸秆收集机
- 15.2.19 瓜果取籽机 15.2.20 脱蓬（脯）机
- 15.2.21 莲子剥壳去皮机
- 15.2.22 水产养殖水质监控设备

附件 2

江西省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

(2021 年第一批)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1	一、耕整地机械	(一)耕地机械	1. 铧式犁	1.1	犁体幅宽 35cm 以下, 1—2 铧铧式犁	犁体幅宽 25—35cm; 犁体个数 1—2 铧	300	非通用类
2				1.2	犁体幅宽 35cm 以下, 3—4 铧铧式犁	犁体幅宽 25—35cm; 犁体个数 3—4 铧	540	
3				1.3	犁体幅宽 35cm 以下, 5 铧及以上铧式犁	犁体幅宽 25—35cm; 犁体个数 ≥5	700	
4				1.4	犁体幅宽 35cm 及以上, 1—2 铧铧式犁	犁体幅宽 ≥35cm; 犁体个数 1—2 铧	600	
5				1.5	犁体幅宽 35cm 及以上, 3—4 铧铧式犁	犁体幅宽 ≥35cm; 犁体个数 3—4 铧	1500	
6			3. 旋耕机	3.1	单轴 1—1.5m 旋耕机	单轴; 1m ≤ 耕幅 < 1.5m	330	通用类
7				3.2	单轴 1.5—2m 旋耕机	单轴; 1.5m ≤ 耕幅 < 2m	930	
8				3.3	单轴 2—2.5m 旋耕机	单轴; 2m ≤ 耕幅 < 2.5m	1600	
9				3.4	单轴 2.5m 及以上旋耕机	单轴; 耕幅 ≥ 2.5m	21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 (元)	备注
10	一、耕整地机械	(一) 耕地机械	3. 旋耕机	3.5	1.2m—2m 履带自走式旋耕机	型式：履带自走式；1.2m≤耕幅<2m	9900	通用类
11				3.6	2m 及以上履带自走式旋耕机	型式：履带自走式；耕幅≥2m	18100	
12			4. 开沟机	4.1	开沟深度 50cm 以下配套拖拉机使用的开沟机	配套拖拉机；开沟深度<50cm	720	非通用类
13				4.2	开沟深度 50cm及以上配套拖拉机使用的开沟机	配套拖拉机；开沟深度≥50cm	900	
14			5. 耕整机	5.1	功率 4kW 以下耕整机	配套功率<4kW；双轮或双铧	600	
15				5.2	功率 4kW 及以上耕整机	配套功率≥4kW；双轮或双铧	700	
16			6. 微耕机	6.1	功率 4kW 以下微耕机	配套功率<4kW	760	
17				6.2	功率 4kW 及以上微耕机	配套功率≥4kW	780	
18			7. 机耕船	7.1	无动力输出装置机耕船	发动机标定功率≥8.8kw；含船体	450	
19				7.2	8.8—14.7kw 带动力输出装置的机耕船	8.8kW<发动机标定功率<14.7kw；含船体、动力输出装置	900	
20				7.3	14.7kw 及其以上带动力输出装置的机耕船	发动机标定功率≥14.7kw；含船体、动力输出装置	1500	
21		(二) 整地机械	9. 起垄机	9.1	1m 以下起垄机	0.5m≤工作幅宽<1m	33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22	一、耕整	(二) 整地机械	9. 起垄机	9.2	1 — 2m 起垄机	1m≤工作幅宽<2m	930	非通用类
23				9.3	2m 以上起垄机	工作幅宽≥2m	1600	
24			14. 埋 茬起浆 机	14.1	1 — 1.5m 埋茬起浆机	1m≤工作幅宽<1.5m	330	
25	14.2			1.5 — 2m 埋茬起浆机	1.5m≤工作幅宽<2m	930		
26	14.3			2 — 2.5m 埋茬起浆机	2m≤工作幅宽<2.5m	1600		
27	14.4			2.5m 及以上埋茬起浆机	工作幅宽≥2.5m	2100		
28	二、种植 施肥机 械	(三) 播 种机械	17. 小 粒种子 播种机	17.1	3-5 行气力式小粒种子播种机	3 行≤播种行数≤5 行；施肥、播种等 复式作业；排种器：气力式	1500	
29				17.2	6 行及以上气力式小粒种子播种机	播种行数≥6 行；施肥、播种等复式作 业；排种器：气力式	4000	
30			19. 免 耕播种 机	19.1	6 行及以下免耕条播机	播种行数≤6 行；作业幅宽≥1m	900	精量排种 器包括气 力式和达 到精量要 求的指夹 式，其他 列为普通 型式。
31				19.2	7-11 行免耕条播机	7 行≤播种行数≤11 行	2600	
32				19.3	12 — 18 行免耕条播机	12 行≤播种行数≤18 行	4200	
33				19.4	4 — 5 行免耕穴播机	普通排种器；播种行数 4、5 行	13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34	二、种植施肥机械	三)播种机械	19. 免耕播种机	19.5	6 行及以上免耕穴播机	普通排种器; 播种行数 ≥ 6 行	2500	精量排种器包括气力式和达到精量要求的指夹式, 其他列为普通型式。
35				19.6	4—5 行免耕精量播种机	精量排种器; 播种行数 4、5 行	1800	
36				19.7	6 行及以上免耕精量播种机	精量排种器; 播种行数 ≥ 6 行	5000	
37			21. 水稻直播机	21.1	8 行及以上水稻(水旱)直播机	8 行及以上; 不带动力	3160	非通用类
38				21.2	8 行及以上, 自走四轮乘坐式水稻(水旱)直播机	8 行及以上; 自走四轮乘坐式(专用底盘)	16800	
39		(四)育苗机械 设备	24. 种子播前处理设备	24.1	箱体式全自动温控喷淋式种子催芽机	功率 $\geq 4\text{kW}$; 箱体式; 自动温控喷淋装置; 生产率 $\geq 400\text{kg/批}$	500	
40			25. 秧盘播种成套设备(含床土处理)	25.1	生产率 200-500(盘/h)秧盘播种成套设备	$200(\text{盘/h}) \leq \text{生产率} < 500(\text{盘/h})$; 含铺底土、播种、覆土功能	2090	
41				25.2	生产率 500(盘/h)及以上秧盘播种成套设备	生产率 $\geq 500(\text{盘/h})$; 含铺底土、播种、覆土功能	6900	
42				25.3	床土处理设备	配套动力 $\geq 3\text{kW}$; 生产率 $\geq 4\text{t/h}$; 含电机、破碎装置、筛选装置	1580	
43		(五)栽植机械	26. 水稻插秧机	26.1	4 行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手扶步进式; 4 行	4500	通用类
44				26.2	6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手扶步进式; 6 行及以上	5100	
45				26.3	6 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独轮乘坐式; 6 行及以上	4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46	二、种植 施肥机械		26. 水稻插秧机	26.4	4—5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四轮乘坐式；4、5行	16800	通用类
47				26.5	6—7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四轮乘坐式；6、7行	35000	
48				26.6	8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四轮乘坐式；8行及以上	38600	
49		(五)栽 植机械	27. 秧 苗移栽 机	27.1	单行自走式或2行及以上牵引式移栽机	单行自走式，或2行及以上牵引式	3600	非通用类
50				27.2	2行及以上四轮乘坐自走式或3行及以上悬挂式移栽机	2行及以上四轮乘坐自走式，或3行及以上悬挂式	5200	
51				27.3	7—9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有序抛秧机	四轮乘坐式；7—9行	19600	
52				27.4	10—12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有序抛秧机	四轮乘坐式；10-12行	26000	
53				27.5	13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有序抛秧机	四轮乘坐式；13行及以上	48900	
54		(六)施 肥机械	28. 施 肥机	28.1	6行及以上气吹式侧深施肥装置	工作行数≥6行；肥料排出方式：气吹式；定位、定量深施，配置施肥同步控制装置、施肥量调节装置，与水稻插秧机、水稻直播机、自走履带式旋耕机、拖拉机等配套同步作业；含防堵塞、漏施或报警装置	5000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二、种植 施肥机械	(六) 施 肥机械	28. 施 肥机	28.2	6 行及以上电控螺旋式侧深施肥装置	工作行数 ≥6 行；肥料排出方式：电控螺旋式；定位、定量深施，配置施肥同步控制装置、施肥量调节装置，与水稻插秧机、水稻直播机、自走履带式旋耕机、拖拉机等配套同步作业；含防堵塞、漏施或报警装置	5600	非通用类	
		29. 撒 肥机	29.1	1.0m³ 以下固态肥抛撒机	料厢容积<1.0m³；抛撒宽度 ≥4m	500		
			29.2	1.0m³ 及以上固态肥抛撒机	料厢容积 ≥1.0m³；抛撒宽度 ≥4m	1200		
		三、田间 管理机械	(七) 中 耕机械	30. 中 耕机	30.1	2.2—4kW 中耕机		2.2kW ≤配套拖拉机（发动机）标定功率 <4kW
30.2	功率 4kW 及以上自走式中耕机				自走式；配套拖拉机（发动机）标定功率 ≥4kW	730		
31. 培 土机	31.1			配套动力功率<4kW 的培土机	配套动力功率<4kW	600		
	31.2			配套动力功率 ≥4kW 的培土机	配套动力功率 ≥4kW	730		
32. 田 园管理 机	32.1			功率 4kW 以下田园管理机	标定（额定）功率<4kW	720		
	32.2			功率 4kW 及以上田园管理机	标定（额定）功率 ≥4kW	800		
(八) 植 保机械	33. 动 力喷雾 机			33.1	动力喷雾机	动力喷雾机		16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65	三、田间 管理机 械	八) 植 保机械	34. 喷 杆喷雾 机	34.1	4—12m 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4m≤喷杆长度<12m; 药箱≥400L; 型式: 悬挂式	780	通用类
66				34.2	12—18m 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12m≤喷杆长度<18m; 药箱≥600L; 型式: 悬挂式	1500	
67				34.3	18m 及以上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喷杆长度≥18m; 药箱≥800L; 型式: 悬挂式	4400	
68				34.4	18m 及以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喷杆长度≥18m; 药箱≥2000L; 型式: 牵引式	5400	
69				34.5	11-18 马力自走式四轮转向喷杆喷 雾机	11 马力<功率<18 马力; 药箱≥ 200L; 喷杆长度≥8m; 离地间隙≥ 0.8m; 型式: 自走式; 四轮驱动; 四 轮 转向	5400	
70				34.6	18—50 马力自走式四轮转向喷杆喷 雾机	18 马力≤功率<50 马力; 药箱≥ 400L; 喷杆长度≥8m; 离地间隙≥ 0.8m; 型式: 自走式; 四轮驱动; 四 轮 转向	13200	
71				34.7	50—100 马力自走式四轮转向喷杆喷 雾机	50 马力≤功率<100 马力; 药箱≥ 700L; 喷杆长度≥10m; 离地间隙≥ 0.8m; 型式: 自走式; 四轮驱动; 四 轮 转向	1494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72	三、田间管理机械	(八)植保机械	35. 风送喷雾机	35.1	药箱额定容量 300L 及以上, 喷幅半径 6m 以上自走式风送喷雾机	自走式, 药箱额定容量 $\geq 300\text{L}$, 水平射程 $\geq 20\text{m}$ 或喷幅 $\geq 6\text{m}$	3900	非通用类
73				35.2	药箱额定容量 350L 及以上, 喷幅半径 6m 及以上牵引式风送喷雾机	牵引式, 药箱额定容量 $\geq 350\text{L}$, 水平射程 $\geq 20\text{m}$ 或喷幅 $\geq 6\text{m}$	2000	
74			36. 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36.1	10—20L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10L $\leq$ 药液箱额定容量 $<20\text{L}$; 多旋翼; 电动、油动、油电混动; 电动须配置智能电池系统, 含智能电池 2 组及以上; 具有避障系统; 具有 RTK 的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具有电子围栏	6000	1.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是由两个以上旋翼(含两个)组成, 并通过多个旋翼在空气中旋转产生升力和拉力实现飞行并进行施药作业的无人飞机。 2. 智能电池系统由智能电池和智能电池充电器组成, 具备过充保护、过放保护、短路保护和充放电使用次数显示等功能。
75				36.2	20—30L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20L $\leq$ 药液箱额定容量 $<30\text{L}$; 多旋翼; 电动、油动、油电混动; 电动须配置智能电池系统, 含智能电池 2 组及以上; 具有避障系统; 具有 RTK 的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具有电子围栏	900	
76				36.3	30L 及以上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药液箱额定容量 $\geq 30\text{L}$; 多旋翼; 电动、油动、油电混动; 电动须配置智能电池系统, 含智能电池 2 组及以上; 具有避障系统; 具有 RTK 的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具有电子围栏	12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77	三、田间 管理机械	(八) 植保机械	36. 植保无人 驾驶航空器	36.4	15L—25L 单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15L≤药液箱额定容量<25L; 单旋翼; 电动、油动、油电混动; 电动须配置智能电池系统, 含智能电池2组及以上; 具有避障系统; 具有RTK的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具有电子围栏	9000	3. 避障系统是指通过雷达或多目视觉等传感器主动检测障碍物并能实时归避的系统, 通常有前避障、前后避障或绕障, 不含使用航线规划绕障。
78				36.5	25L及以上单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药液箱额定容量≥25L; 单旋翼; 电动、油动、油电混动; 电动须配置智能电池系统, 含智能电池2组及以上; 具有避障系统; 具有RTK的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具有电子围栏	12000	
79		(九) 修剪机械	37. 茶树修剪机	37.1	双人茶树修剪机	自带动力; 双人抬式或双人背负式; 作业幅宽≥1m	600	非通用类
80			38. 果树修剪机	38.1	电池容量40—100V·A·h电动果树修剪机	电池形式: 锂电池; 40V。A·H≤锂电池容量<100V·A·H; 锂电池、充电器通过市场监管部门授权检验机构的检测	390	
81				38.2	电池容量100—200V·A·h电动果树修剪机	电池形式: 锂电池; 100V·A·H≤锂电池容量<200V·A·H; 锂电池、充电器通过市场监管部门授权检验机构的检测	550	
82				38.3	电池容量200V·A·h以上电动果树修剪机	电池形式: 锂电池; 锂电池容量≥200V·A·H; 锂电池、充电器通过市场监管部门授权检验机构的检测	6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83	四、收获 机械	(十) 谷 物收获 机械	40. 自 走履带 式谷物 联合收 割机(全 喂入)	40.1	0.6-1kg/s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包含1—1.5kg/s自走履带式水稻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0.6kg/s≤喂入量<1kg/s, 1kg/s≤水稻机喂入量<1.5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7100	通用类
84				40.2	1—1.5kg/s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包含1.5—2.1kg/s自走履带式水稻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1kg/s≤喂入量<1.5kg/s, 1.5kg/s≤水稻机喂入量<2.1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9100	
85				40.3	1.5—2.1kg/s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包含2.1—3kg/s自走履带式水稻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1.5kg/s≤喂入量<2.1kg/s, 2.1kg/s≤水稻机喂入量<3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13800	
86				40.4	2.1—3kg/s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包含3—4kg/s自走履带式水稻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2.1kg/s≤喂入量<3kg/s, 3kg/s≤水稻机喂入量<4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20500	
87				40.5	3—4kg/s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包含4kg/s及以上自走履带式水稻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3kg/s≤喂入量<4kg/s, 水稻机喂入量≥4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24000	
88				40.6	4kg/s及以上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喂入量≥4kg/s; 自走履带式; 喂入方式: 全喂入	313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89	四、收获机械	(十) 谷物收获机械	41. 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41.1	3 行 35 马力及以上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收获行数 : 3 行; 喂入方式: 半喂入; 功率 ≥ 35 马力	17600	通用类
90				41.2	4 行及以上 35 马力及以上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收获行数 ≥ 4 行; 喂入方式: 半喂入; 功率 ≥ 35 马力	50000	
91		十一) 花卉(茶叶)采收机械	45. 采茶机	45.1	单人背负式采茶机	单人背负式	330	非通用类
92				45.2	双人采茶机	双人抬式或双人背负式	600	
93		十二) 籽粒作物收获机械	46. 油菜籽收获机	46.1	0.6-1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6kg/s $\leq$ 喂入量 $< 1\text{kg/s}$; 自走履带式	6300	通用类
94				46.2	1-1.5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1kg/s $\leq$ 喂入量 $< 1.5\text{kg/s}$; 自走履带式	9000	
95				46.3	1.5-2.1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1.5kg/s $\leq$ 喂入量 $< 2.1\text{kg/s}$; 自走履带式	13800	
96				46.4	2.1-3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2.1kg/s $\leq$ 喂入量 $< 3\text{kg/s}$; 自走履带式	17100	
97				46.5	3-4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3kg/s $\leq$ 喂入量 $< 4\text{kg/s}$; 自走履带式	20000	
98				46.6	4kg/s 及以上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喂入量 $\geq 4\text{kg/s}$; 自走履带式	27000	
99		(十三) 根茎作物收获机械	47. 薯类收获机	47.1	0.8m 以下薯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 0.8\text{m}$	400	非通用类
100				47.2	0.8-1.2m 薯类收获机	0.8m $\leq$ 工作幅宽 $< 1.2\text{m}$	1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89	四、收获机械	(十) 谷物收获机械	41. 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41.1	3 行 35 马力及以上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收获行数：3 行；喂入方式：半喂入；功率 ≥ 35 马力	17600	通用类
90				41.2	4 行及以上 35 马力及以上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收获行数 ≥ 4 行；喂入方式：半喂入；功率 ≥ 35 马力	50000	
91		十一) 花卉(茶叶)采收机械	45. 采茶机	45.1	单人背负式采茶机	单人背负式	330	非通用类
92				45.2	双人采茶机	双人抬式或双人背负式	600	
93		十二) 籽粒作物收获机械	46. 油菜籽收获机	46.1	0.6-1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6kg/s $\leq$ 喂入量 < 1 kg/s；自走履带式	6300	通用类
94				46.2	1-1.5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1kg/s $\leq$ 喂入量 < 1.5 kg/s；自走履带式	9000	
95				46.3	1.5-2.1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1.5kg/s $\leq$ 喂入量 < 2.1 kg/s；自走履带式	13800	
96				46.4	2.1—3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2.1kg/s $\leq$ 喂入量 < 3 kg/s；自走履带式	17100	
97				46.5	3~4kg/s 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3kg/s $\leq$ 喂入量 < 4 kg/s；自走履带式	20000	
98				46.6	4kg/s 及以上自走履带式油菜籽收获机	喂入量 ≥ 4 kg/s；自走履带式	27000	
99		(十三) 根茎作物收获机械	47. 薯类收获机	47.1	0.8m 以下薯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 0.8 m	400	非通用类
100				47.2	0.8—1.2m 薯类收获机	0.8m $\leq$ 工作幅宽 < 1.2 m	1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01	四、收获机械	(十三) 根茎作物收获机械	47. 薯类收获机	47.3	1.2—1.6m 薯类收获机	$1.2\text{m} \leq \text{工作幅宽} < 1.6\text{m}$	2000	非通用类
102				47.4	1.6m 及以上薯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geq 1.6\text{m}$	3000	
103			48. 花生收获机	48.1	幅宽 0.8—1.6m 牵引式花生收获机	牵引式; $0.8\text{m} \leq \text{挖掘机构工作幅宽} < 1.6\text{m}$	1000	
104				48.2	幅宽 1.6m 及以上牵引式花生收获机	牵引式; 挖掘机构工作幅宽 $\geq 1.6\text{m}$	1800	
105				48.3	花生联合收获机	含挖掘、分离、摘果、集箱等功能	22000	
106		(十四) 饲料作物收获机械	49. 割草机	49.1	1.8m 及以上往复式割草机	割幅宽度 $\geq 1.8\text{m}$; 切割器结构型式: 往复式	1200	通用类
107				49.2	1.3m 及以上旋转式割草机	割幅宽度 $\geq 1.3\text{m}$; 切割器结构型式: 旋转式	1100	
108			50. 打(压)捆机	50.1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0.102m^2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方捆;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geq 0.102\text{m}^2$; 打结器数量 ≥ 2 个; 捡拾宽度 $\geq 0.7\text{m}$	4200	
109				50.2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0.1344m^2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方捆;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geq 0.1344\text{m}^2$; 打结器数量 ≥ 2 个; 捡拾宽度 $\geq 1.2\text{m}$	10800	
110				50.3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0.154m^2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方捆; 压缩室截面积(宽 $\times$ 高) $\geq 0.154\text{m}^2$; 打结器数量 ≥ 2 个; 捡拾宽度 $\geq 1.7\text{m}$	163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11	四、收获 机械	十四) 饲料作 物收获 机械	50. 打 (压) 捆 机	50.4	压缩室直径 0.5m 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 机	圆捆; 压缩室直径 $\geq 0.5\text{m}$; 压缩室宽 度 $\geq 0.7\text{m}$; 捡拾宽度 $\geq 0.7\text{m}$	4200	通用类
12				50.5	压缩室直径 0.8m 及以上圆捆捡拾压 捆机	圆捆; 压缩室直径 $\geq 0.8\text{m}$; 压缩室宽 度 $\geq 0.8\text{m}$; 捡拾宽度 $\geq 1.2\text{m}$	11400	
113				50.6	压缩室直径 1m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 机	圆捆; 压缩室直径 $\geq 1\text{m}$; 压缩室宽度 $\geq 1\text{m}$; 捡拾宽度 $\geq 1.7\text{m}$	16300	
114				50.7	压缩室直径 1m 及以上带割台自走式 圆捆打捆机	圆捆; 自走式; 捡拾宽度 $\geq 1.7\text{m}$; 压缩 室直径 $\geq 1\text{m}$; 压缩室宽度 $\geq 0.85\text{m}$; 捡拾器结构型式: 圆盘式割台	34500	工 作 部 件 和 行 走 装 置 由 自 动 驱 动 并 带 有 等 效 收 割 作 业 的 连 接 打 捆 机 械。
115			52. 青 饲料收 获机	52.1	2 — 2.6m 自走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自走圆盘式; $2\text{m} \leq \text{割幅} < 2.6\text{m}$; 籽粒破碎机构: 无或非对辊式; 配套发动机 功率 $\geq 110\text{kW}$	63700	通用类
116				52.2	1.8-2.2m 自走其他式青饲料收获 机	自走其他式; $1.8\text{m} \leq \text{割幅} < 2.2\text{m}$; 籽粒破碎机构: 无或非对辊式; 配套发动 机功率 $\geq 90\text{kW}$	45300	割台切割器型式不包含甩刀(锤爪)式。
117				52.3	2.2 — 2.6m 自走其他式青饲料收获 机	自走其他式; $2.2\text{m} \leq \text{割幅} < 2.6\text{m}$; 籽粒破碎机构: 无或非对辊式; 配套发动 机功率 $\geq 115\text{kW}$	533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18	四、收获 机械	(十五) 茎秆收 集处理 机械	53. 秸 杆粉碎 还田机	53.1	1—1.5m 秸秆粉碎还田机	11m≤作业幅宽<1.5m	900	通用类
119				53.2	1.5—2m 秸秆粉碎还田机	1.5m≤作业幅宽<2m	1800	
120				53.3	2—2.5m 秸秆粉碎还田机	2m≤作业幅宽<2.5m	2100	
121	五、收获 后处理 机械	(十六) 脱粒机 械	54. 稻 麦脱粒 机	54.1	生产率 300kg/h 及以上稻麦脱粒机	生产率≥300kg/h; 含动力	300	非通用类
122		(十七) 干 燥机 械	57. 谷 物烘干 机	57.1	批处理量 1-2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t≤批处理量<2t; 循环式	5400	通用类
123				57.2	批处理量 2—4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2≤批处理量<4t; 循环式	6400	
124				57.3	批处理量 4—10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4t≤批处理量<10t; 循环式	15900	
125				57.4	批处理量 10—20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0≤批处理量<20t; 循环式	22600	
126				57.5	批处理量 20—30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20t≤批处理量<30t; 循环式	29000	
127				57.6	批处理量 30t 及以上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批处理量≥30t; 循环式	46900	
128				57.7	3—5t 平床式谷物烘干机	3≤装载量<5t; 平床式	4500	
129				57.8	5t 及以上平床式谷物烘干机	装载量≥5t; 平床式	86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30	五、收获 后处理 机械	(十七) 干燥机械	58. 果蔬烘干机	58.1	容积 1 — 5m³ 果蔬烘干机	1m³ ≤ 有效烘干容积 (容积) < 5m³	640	非通用类
131				58.2	容积 5 — 15m³ 果蔬烘干机	5m³ ≤ 有效烘干容积 (容积) < 15m³	1600	
132				58.3	容积 15m³ 及以上果蔬烘干机	有效烘干容积 (容积) ≥ 15m³	2400	
133	六、农产 品初加 工机械	十八) 碾米机械	60. 碾米机	60.1	2.2kw 及以上碾米机	配套功率 ≥ 2.2kw; 含电机、碾米装置	300	
134			61. 组合米机	61.1	聋碾组合米机	奢碾功能; 2.2kW ≤ 配套功率 ≤ 5.5kW	700	
135				61.2	7.5kW 及以上碾米加工成套设备	配套总功率 ≥ 7.5kW; 含聋谷机、清理设备、碾米机、谷糙分离机、抛光机	8100	
136		(十九) 果蔬加工机械	65. 蔬菜清洗机	65.1	毛刷辊长度 2.5m 及以上蔬菜清洗机	毛刷辊长度 ≥ 2.5m	4000	
137		二十) 茶叶加工机械	66. 茶叶杀青机	66.1	滚筒直径 30-40cm 杀青机	滚筒式; 30cm ≤ 滚筒外径 < 40cm	1500	
138				66.2	滚筒直径 40 — 60cm 杀青机	滚筒式; 40cm ≤ 滚筒外径 < 60cm	2500	
139				66.3	滚筒直径 60cm 及以上杀青机	滚筒式; 滚筒外径 ≥ 60cm	2500	
140				66.4	其它杀青机	杀青方式: 蒸汽、微波、电磁、高温热风	2500	
141			67. 茶叶揉捻机	67.1	揉筒直径 35cm 以下揉捻机	揉筒直径 < 35cm	11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42	六、农产 品初加 工机械	(二十) 茶叶加 工机械	67. 茶 叶揉捻 机	67.2	揉筒直径 35-50cm揉捻机	35cm≤揉筒直径<50cm	1700	非通用类
143				67.3	揉筒直径 50 — 60cm 揉捻机	50cm≤揉筒直径<60cm	2200	
144				67.4	揉筒直径 60cm及以上揉捻机(含揉捻机组)	揉筒直径≥60cm	5000	
145			(烘)干 机	68.1	非全自动茶叶炒干机	结构型式:茶叶炒干机/茶叶烘焙机/扁形茶炒制机	1150	
146				68.2	5 — 10m ² 百叶式茶叶烘干机	百叶式茶叶烘干机; 5m ² ≤有效摊叶(干燥)面积<10m ²	1720	
147				68.3	10m ² 及以上百叶式茶叶烘干机	百叶式茶叶烘干机; 有效摊叶(干燥)面积≥10m ²	2090	
148				68.4	10m ² 以下连续自动式茶叶烘干机	连续自动式茶叶烘干机; 有效摊叶(干燥)面积<10m ²	6380	
149				68.5	10m ² 及以上连续自动式茶叶烘干机	连续自动式茶叶烘干机; 有效摊叶(干燥)面积≥10m ²	10000	
150			69. 茶 叶筛选 机	69.1	茶叶筛选机	筛分方式:茶叶抖筛机/茶叶平面圆筛机/茶叶旋振筛分机	600	
151			70. 茶 叶理条 机	70.1	0.5 — 1m 茶叶理条机	0.5m ² ≤槽锅面积<1m ²	2200	
152				70.2	1 — 2.5m ² 茶叶理条机	1m ² ≤槽锅面积<2.5m ²	3500	
153				70.3	2.5m ² 及以上茶叶理条机	槽锅面积≥2.5m ²	36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54	六、农产 品初加 工机械	(二十一)剥壳 (去皮) 机械	71. 花 生脱壳 机	71.1	1t/h-1.5t/h 花生脱壳机	1t/h≤生产率<1.5t/h	700	非通用类
155				71.2	1.5t/h—3t/h 花生脱壳机	1.5t/h≤生产率<3t/h; 含上料系统	2700	
156				71.3	3t/h 以上花生脱壳机	生产率≥3t/h; 含上料系统、去杂系统	4000	
157	七、排灌 机械	(二)十 二)水泵	74. 离 心泵	74.1	1.5—5.5kW 离心泵	1.5kW≤配套功率<5.5kW; 含机座、底阀	220	
158				74.2	5.5—22kW 离心泵	5.5kW≤配套功率<22kW; 含机座、底阀	350	
159			75. 潜 水电泵	75.1	2.2—7.5kW 潜水泵	2.2kW≤额定功率<7.5kW	120	
160				75.2	7.5—9.2kW 潜水泵	7.5kW≤额定功率<9.2kW	630	
161				75.3	9.2—18.5kW 潜水泵	9.2kW≤额定功率<18.5kW	700	
162				75.4	18.5—37kW 潜水电泵	18.5kW≤额定功率<37kW	1080	
163		(二十三)喷灌 ...	76. 喷 灌机	76.1	轻小型喷灌机	配套动力功率≤22kW; 手抬式或手推 车式	170	
164				76.2	管径 65mm 以下绞盘式/卷盘式喷灌 机	绞盘式/卷盘式; 管径<65mm	3120	
165				76.3	管径 65-75mm 绞盘式/卷盘式喷灌 机	绞盘式/卷盘式; 65mm≤管径< 75mm	669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66	七、排灌 机械	二十三) 喷灌 机械设 备	76. 喷 灌机	76.4	管径 75 — 85mm 绞盘式/卷盘式喷灌 机	绞盘式/卷盘式; 75mm ≤管径< 85mm	7570	非通用类
167				76.5	管径 85mm 及以上绞盘式/卷盘式喷 灌机	绞盘式/卷盘式; 管径≥85mm	11680	
168	八、畜牧 机械	(二十四) 饲料 (草) 加 工机械 设备	79. 刨 草机	79.1	3 — 6t/h 侧草机	3t/h≤生产率<6t/h	600	
169				79.2	6 — 9t/h 侧草机	6t/h≤生产率<9t/h	1500	
170				79.3	9 — 15t/h 侧草机	9t/h≤生产率<15t/h	2700	
171			82. 饲 料(草) 粉碎机	82.1	400—550mm 饲料粉碎机	400mm≤转子盘直径<550mm	660	
172			83. 饲 料混合 机	83.1	2m³ 以下立式混合机	混合室容积<2m³; 立式	720	
173				83.2	2m³ 及以上立式混合机	混合室容积≥2m³; 立式	1070	
174				83.3	2m³ 以下卧式(单轴)混合机	混合室容积<2m³; 卧式; 单轴	2000	
175				83.4	2m³ 及以上卧式(单轴)混合机	混合室容积≥2m³; 卧式; 单轴	5170	
176			85. 饲 料制备 (搅拌) 机	85.1	4 — 9m³ 饲料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4m≤搅拌室容积<9m³	10200	
177				85.2	9 — 12m³ 饲料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9m³ ≤搅拌室容积<12m³	129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178	八、畜牧机械	二十五) 饲养机械	86. 孵化机	86.1	10000—50000 枚孵化机	10000 枚≤蛋容量<50000 枚	4800	非通用类
179				86.2	50000 枚及以上孵化机	蛋容量≥50000 枚	11000	
180			87. 喂料机	87.1	螺旋弹簧式喂料机	螺旋弹簧式; 螺旋弹簧直径≥36mm; 料管长度≥50m; 含电机、料斗、驱动装置、控制装置	3000	
181				87.2	行车式喂料机	行车式; 喂料机层数≥3; 料斗行程距离(行车行程)≥2.5m; 含电机、料斗、驱动装置、控制装置	2780	
182			88. 送料机	88.1	50—100m 塞盘式送料机	塞盘式; 50m≤送料长度<100m; 含电机、料斗、驱动装置、控制装置	3400	
183				88.2	100-200m 塞盘式送料机	塞盘式; 100m≤送料长度<200m; 含电机、料斗、驱动装置、控制装置	7430	
184	九、水产机械	(二十六) 水产养殖机械	91. 增氧机	91.1	普通型增氧机	增氧结构型式: 叶轮式/水车式/涌浪式; 功率≥0.75kW	460	
185				91.2	微孔曝气式增氧机	增氧结构型式: 曝气式; 功率≥1.5kW	1000	
186	十、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	二十七) 废弃物处理设备	99. 秸秆压块(粒、棒)机	99.1	0.5t/h≤生产率<1t/h 秸秆压块(粒、棒)机	0.5t/h≤生产率<1t/h	3000	
187				99.2	1t/h≤生产率<2t/h 秸秆压块(粒、棒)机	1t/h≤生产率<2t/h	4500	
188				99.3	2t/h≤生产率秸秆压块(粒、棒)机	生产率≥2t/h	6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189	十二、设 施农业 设备	(二十 九)温室 估画设	106.热 风炉	106.1	10—450kW 生物质热风炉	10kW≤热功率<450kW; 燃料:生物 质; 含 送料装置、温控设备	2300	非通用类
190				106.2	450kW 及以上生物质热风炉	热功率≥450kW; 燃料:生物质; 含送 料 装置、温控设备	4000	
191		(三十) 食用菌 生产设 备	108.食 用菌料 装 瓶 (袋)机	108.1	手动供瓶(套袋)的食用菌料装瓶(袋) 机	手动套袋(供瓶)	500	
192				108.2	生产率700袋/h 及以上自动装袋机	自动套袋(供瓶); 生产率≥700袋/h	4000	
193				108.3	生产率600袋/h 及以上自动装袋扎口 一体机	自动套袋(供瓶)、扎口; 生产率≥600袋 /h	9800	
194	十三、动 力机械	(三十 一)拖拉 机	109.轮 式拖拉 机	109.1	20 马力以下两轮驱动拖拉机	功率<20 马力; 驱动方式:两轮驱动	1500	不含皮带 传动轮式 拖拉机。
195				109.2	20—3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20 马力≤功率<3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4500	
196				109.3	30—4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30 马力≤功率<4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6900	通用类
197				109.4	40-5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40 马力≤功率<5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7500	
198				109.5	50—6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50 马力≤功率<6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8200	
199				109.6	60—7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60 马力≤功率<7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9000	
200				109.7	70-8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70 马力≤功率<8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 轮驱动	113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201	十三、动力机械	三十一) 拖拉机	109. 轮式拖拉机	109.8	80-9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80 马力≤功率<9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轮驱动	13600	通用类
202				109.9	90 — 100 马力两轮驱动拖拉机	90 马力≤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轮驱动, K 值≥28	18400	
203				109.10	100 马力及以上两轮驱动拖拉机	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两轮驱动, K 值≥28	20200	
204				109.11	20 马力以下四轮驱动拖拉机	功率<2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1750	不含皮带传动轮式拖拉机。
205				109.12	20-3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20 马力≤功率<3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5160	
206				109.13	30-4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30 马力≤功率<4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9000	通用类
207				109.14	40-5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40 马力≤功率<5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9900	
208				109.15	50-6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50 马力≤功率<6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10900	
209				109.16	60 — 7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60 马力≤功率<7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12000	
210				109.17	70 — 8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70 马力≤功率<8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15300	
211				109.18	80 — 9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80 马力≤功率<9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18500	
212				109.19	80-90 马力四轮驱动动力换挡拖拉机	80 马力≤功率<9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换挡方式: 部分动力换挡、动力换挡/换向、无级变速	215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213	十三、动力机械	三一) 拖拉机	109. 轮式拖拉机	109. 20	90-10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90 马力 $\leq$ 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K 值 $\geq$ 28	21500	通用类
214				109. 21	90-100 马力四轮驱动动力换挡拖拉机	90 马力 $\leq$ 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换挡方式: 部分动力换挡、动力换挡/换向、无级变速; K 值 $\geq$ 28	24500	
215				109. 22	100—12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100 马力 $\leq$ 功率<12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K 值 $\geq$ 28	24500	
216				109. 23	100—120 马力四轮驱动动力换挡拖拉机	100 马力 $\leq$ 功率<12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换挡方式: 部分动力换挡、动力换挡/换向、无级变速; K 值 $\geq$ 28	27500	
217				109. 24	120-14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120 马力 $\leq$ 功率<14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K 值 $\geq$ 28	31900	
218				109. 25	140-16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140 马力 $\leq$ 功率<16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K 值 $\geq$ 28	38800	
219				109. 26	160-180 马力四轮驱动拖拉机	160 马力 $\leq$ 功率<180 马力;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K 值 $\geq$ 28	45700	
220			110. 手扶拖拉机	110. 1	8 马力及以上皮带传动手扶拖拉机	传动方式: 皮带传动; 功率 $\geq$ 8 马力	1570	非通用类
221			111. 履带式拖拉机	111. 1	80-100 马力重型履带式拖拉机	80 马力 $\leq$ 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最小使用质量 $\geq$ 6000kg	50000	差速式转向是指用于液压机械双功率流驱动差速转向机构, 实现履带车辆转向的差速式转向系统。
222				111. 2	100-130 马力重型履带式拖拉机	100 马力 $\leq$ 功率<13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最小使用质量 $\geq$ 6500kg	68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223	十三、动力机械	(三十一) 拖拉机	111. 履带式拖拉机	111.3	130-160 马力重型履带式拖拉机	130 马力≤功率<16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最小使用质量≥7000kg	95900	差速式转向是指用于液压机械双功率流驱动差速转向机构, 实现履带车辆转向的差速式转向系统。
224				111.4	160 马力及以上重型履带式拖拉机	160 马力≤功率;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最小使用质量≥8000kg	119700	
225				111.5	5070 马力差速转向履带式拖拉机	50 马力≤功率<7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转向型式: 差速式转向; 最大牵引功率≥70%发动机标定功率; 最小使用比质量≥35kg/kW	24700	
226				111.6	70-90 马力差速转向履带式拖拉机	70 马力≤功率<9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转向型式: 差速式转向; 最大牵引功率≥70%发动机标定功率; 最小使用比质量≥35kg/kW	27700	
227				111.7	90-110 马力差速转向履带式拖拉机	90 马力≤功率<11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转向型式: 差速式转向; 最大牵引功率≥70%发动机标定功率; 最小使用比质量≥35kg/kW	36700	
228				111.8	110 马力及以上差速转向履带式拖拉机	110 马力≤功率; 驱动方式: 履带式; 转向型式: 差速式转向; 最大牵引功率≥70%发动机标定功率; 最小使用比质量≥45kg/kW	36700	
229				111.9	50-70 马力轻型履带式拖拉机	50 马力≤功率<7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橡胶履带	16800	
230				111.10	70-100 马力轻型履带式拖拉机	70 马力≤功率≤100 马力; 驱动方式: 履带式, 橡胶履带	181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231	十四、其 他机械	(三十 二) 养蜂 设备	112. 养 蜂平台	112.1	移动式养蜂平台	蜂箱数量 ≥ 100 个; 含联动式蜂箱踏 板、蜂箱保湿装置、蜜蜂饲喂装置、电 动 摇浆机、电动取浆器、花粉干燥箱	10000	非通用类
232		三 十 三) 其他 机械	113. 驱 动耙	113.1	1.5m 以下驱动耙	作业幅宽 $< 1.5\text{m}$	300	
233				113.2	1.5—2m 驱动耙	$1.5\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2\text{m}$	900	
234				113.3	2—2.5m 驱动耙	$2\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2.5\text{m}$	1520	
235				113.4	2.5m 及以上驱动耙	作业幅宽 $\geq 2.5\text{m}$	2280	
236			117. 旋 耕播种 机	117.1	1.4m—1.7m 旋耕施肥播种机	$1.4\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1.7\text{m}$; 含旋耕、施 肥、 播种等功能	1800	
237				117.2	1.7m—2m 旋耕施肥播种机	$1.7\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2\text{m}$; 含旋耕、施 肥、播 种等功能	2300	
238				117.3	2m—2.3m 旋耕施肥播种机	$2\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2.3\text{m}$; 含旋耕、施 肥、播 种等功能	3000	
239				117.4	2.3m 以上旋耕施肥播种机	作业幅宽 $\geq 2.3\text{m}$; 含旋耕、施肥、播种 等 功能	3960	
240				117.5	1.4m—2m 油菜联合播种机	$1.4\text{m} \leq \text{作业幅宽} < 2\text{m}$, 含旋耕、施 肥、播 种、覆土、镇压等功能	4400	
241				117.6	2m 以上油菜联合播种机	作业幅宽 $\geq 2\text{m}$, 含旋耕、施肥、播种、 覆 土、镇压等功能	465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 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 补贴额 (元)	备注
242	十四、其 他机械	(三)十 三)其他 机械	118.水 帘降温 设备	118.1	水帘降温设备	风机功率 $\geq 1.1\text{kw}$; 配套水帘 $\geq 4\text{m}^2$	500	非通用类
243			120.畜 禽粪便 发酵处 理机	120.1	6—30 m^3 罐式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罐式; 6 $\text{m}^3 \leq$ 盛料容器容积 $< 30\text{m}^3$	41400	
244				120.2	30 m 以上罐式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罐式; 盛料容器容积 $\geq 30\text{m}^3$	50000	
245			121.农 业用北 斗终端 (含渔船 用)	121.1	陆地农业用北斗终端	陆地农业用北斗终端	300	
246				121.2	电动方向盘, 直线精度 $\pm 10\text{cm}$ 的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	电动方向盘; 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 直线精度 $\pm 10\text{cm}$	5000	
247				121.3	液压控制转向机或电动方向盘, 直线精度 $\pm 2.5\text{cm}$ 的北斗导航自动驾驶系统	液压控制转向机或电动方向盘; 北斗导航自动驾驶系统; 直线精度 $\pm 2.5\text{cm}$	5000	
248				124.1	输送长度 2 m 以下带式茶叶输送机	带式; 输送宽度 $\geq 300\text{mm}$; 输送长度 $< 2\text{m}$	600	
249				124.2	输送长度 2 m 及以上带式茶叶输送机	带式; 输送宽度 $\geq 300\text{mm}$; 输送长度 $\geq 2\text{m}$	1000	
250				124.3	槽宽 200—600 mm 振动式茶叶输送机	振动式; 200 $\text{mm} \leq$ 槽宽 $< 600\text{mm}$	600	
251			125.茶 叶压扁 机	125.1	非全自动茶叶压扁机	压辊长度 $\geq 600\text{mm}$	1400	
252				125.2	全自动茶叶压扁机	压辊长度 $\geq 600\text{mm}$; 控制形式: 全自动	2000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编号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	备注
253	十四、其他机械	十三) 其他机械	126. 茶叶色选机	126.1.	总执行单元数 384 以下茶叶色选机	总执行单元数<384	17000	非通用类
254				126.2	总执行单元数 384 及以上的茶叶色选机	层数≥2; 总执行单元数≥384	48000	
255			130. 秸秆收集机	130.1	1.5 — 1.6m 甩刀(锤爪)式秸秆收集机	1.5m≤捡拾宽度<1.6m; 收集器型式: 甩刀式或锤爪式	1800	
256				130.2	1.6m 及以上甩刀(锤爪)式秸秆收集机	捡拾宽度≥1.6m; 收集器型式: 甩刀式或锤爪式	2100	
257				130.3	1.2 — 1.7m 弹齿式秸秆收集机	1.2m≤捡拾宽度<1.7m; 收集器型式: 弹齿式, 自走式	1800	
258				130.4	1.7m 及以上弹齿式秸秆收集机	捡拾宽度≥1.7m; 收集器型式: 弹齿式	2100	
259			133. 莲子剥壳去皮机	133.1	莲子剥壳去皮机	生产率≥30kg/h; 配套电机额定功率≥2kW; 含剥壳、去皮功能	4700	

附件 3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

申请表编号：本表打印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购机者 基本信息	姓名/组织		购机者身份		
	性别		组织机构代码证/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		
	县乡镇		村组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所购 机具信息	机具大类			单台中央补贴额（元）	
	机具小类			购机补贴额合计（元）	
	机具品目			报废补贴合计（元）	
	生产企业			销售单价（元）	
	经销企业			购置数量	
	分档名称			销售总额（元）	
	机具型号			功率（千瓦）	
	行驶证号				
发票号					
整机出厂编号					
发动机出厂编号					
发动机型号					
报废更新 补贴信息	报废回收证明编号	报废机型	底盘（车架）号	报废更新补贴额（元）	
申请者 承诺	1. 本人已知政策规定，对提供的上述信息和资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如有虚假购机，以小报大等违法违规行为，退回所有补贴资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申请者签字（手印）： 年 月 日		受理、经办 人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县农业部门 审批意见	领导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县财政部门 审批意见	领导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表格 说明	1. 本申请书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申请书由各县级农业部门留存一份。 3. 农机购置补贴款由财政部门直接发放，无需申请者操作银行账户，如果有人发短信、打电话要求提供个人账户信息、付款、转账等，不可轻信，必要时可向公安部门报案。				

身份证图片		购机者头像	
人机合影			
整机铭牌照片			
发动机铭牌照片			
发票图片			

附件 4

____年度____县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购机者信息公示表

公示单位:

公示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购机者			补贴机具							补贴资金	
	所在乡 (镇)	所在 村组	购机者 姓名	机具 品目	生产 厂家	产品 名称	购买 机型	经销商	购买数量 (台)	单台销售价格 (元)	单台补贴额 (元)	总补贴额 (元)
合计												

年度县级补贴机具结算明细表

申请结算单位:

申请结算批次:

[illegible]

附件 6

____年度县级补贴机具结算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乡镇	补贴台数(台)	发放金额(元)	备注
合计			

单位领导(签字): 复核人(签字): 填报人(签字):

备注: 补贴台数分品目统计。

附件 7

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核验规程

第一条 为切实保障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全、强化农机购置补贴监督管理,根据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和工作要求,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核验工作由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组织实施,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参与。

第三条 非安装类的农业机械核验内容及核验流程:

(一) 补贴对象形式审核。购机者为个人的,须本人携带身份证进行核验,且本人与身份证信息必须一致、发票个人信息与身份证信息必须一致;购机者为组织的,须该组织法人代表或其委托的该组织内部相关人员携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进行核验,且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与发票信息必须一致。

(二) 补贴产品形式审核。补贴产品铭牌上的产品名称、产品型号与发票信息必须一致。补贴产品铭牌上的整机出厂编号和发动机(不配备发动机的不需要)出厂编号、产品的机架钢印标志标识信息与发票信息和拓印膜必须一致,

(三) 补贴材料形式审核。购机者身份证(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一卡通”卡号或银行账户、购机发票、拓印膜、及补贴要求的其他材料必须相互关联,信息一致,且符合江西省农机购

置补贴政策有关规定。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需核验是否已经注册登记。

第四条 安装的农业机械设备或设施由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组织验收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第五条 核验完成后须通过“人机合影”方式采录购机者与购置产品的现实情况。

第六条 下列核验材料，应当及时归档，归档材料保存5年备查。

- （一）购置者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二）购置产品的发票复印件；
- （三）购置产品发动机号、产品架号拓印膜；
- （四）人机合影照片（可为电子形式）；
- （五）补贴资金申请表；
- （六）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确认表；
- （七）其他相关材料。